

证券代码：300840

证券简称：酷特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1-006

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 12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12 人，其中王若雄先生、孙华先生、陶兴荣先生、刘湘明先生、耿焰女士、孙建强先生、杨明海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由董事长张蕴蓝女士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刘湘明、耿焰、孙建强、杨明海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0

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审议了总经理张蕴蓝女士提交的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中“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”部分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7,618,395.18 元。其中：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8,614,401.49 元。按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%计提法定公积金 4,861,440.15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43,752,961.34 元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经审计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45,440,727.69 元。

本着回报股东、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，经综合考虑投

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，提出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以公司总股本 24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18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,320,000 元（含税）。实施上述分配后，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到下一年度。

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止，如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，按最新股本总额相应调整分配比例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、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。

会计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

的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同意公司对外披露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已于同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同意公司对外披露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。《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已于同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质，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，有效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公司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承担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青岛凯瑞创智互联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瑞创智”）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公司及凯瑞创智可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.4 亿元（含本数）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公司可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.2 亿元（含本数）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.5 亿元（含本数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再使用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

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3 日